**重庆市巴南区拟符合享受2023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**

**但尚未确认信息的参保单位名单公示**

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全力促发展惠民生若干措施的通知》（渝府办发〔2023〕57号）和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《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经办工作的通知》（渝就发〔2023〕15号）文件精神，对不及时确认返还信息，且当地税务部门无法提供银行账户信息的参保单位，应在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不少于30个自然日，公示期满后政策执行期内（2023年12月31日前）仍未确认信息的，视为自动放弃返还资格。现将拟符合享受2023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但尚未确认信息的参保单位1293户予以公示，具体名单请见附件。请公示的1293户企业以及其他符合条件的企业尽快通过“愉快办”账号登陆“重庆公共就业服务网”核实确认基本信息。

一、公示期

2023年11月23日—12月22日（30个自然日），公示期满后政策执行期内（2023年12月31日前）仍未确认信息的参保单位，视为自动放弃返还资格。

二、受理地点及电话

受理单位：重庆市巴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受理地址：重庆市巴南区龙洲湾街道龙海大道

咨询电话：62296327、62295708

监督电话：66222356、62295708

三、公示要求

（一）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以真实姓名书面或当面反映。

（二）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不得捏造事实、报复或诬陷。

（三）受理机构对反映人员和反映情况严格保密。

**附件：**重庆市巴南区拟符合享受2023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但尚未确认信息的参保单位名单

重庆市巴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11月23日